

总会领导批示：

中国健康管理协会分支机构（请示）

关于发布《陪诊服务规范》《陪诊人员能力要求》团体标准的请示

总会领导：

2024 年 10 月 19 日，标准化与评价分会受协会委托召开

分支机构领导签署：

郑文峰

核文：

《陪诊服务规范》《陪诊人员能力要求》两项团体标准的技术审查会,组织专家对标准内容进行技术审查,对以上团体标准草案能否发布进行专家审议。经过充分的讨论,评审专家一致同意以上标准作为中国健康管理协会团体标准报批。

目前标准化与评价分会已根据专家意见和标准格式要求完成以上团体标准的格式审查工作,现拟将《陪诊服务规范》《陪诊人员能力要求》两项团体标准正式发布。

妥否,请批示。

- 附件: 1. 团体标准技术评审会会议纪要
2. 专家评审意见
3. 拟正式发布版团体标准全文
4. 中国健康管理协会团体标准公告

中国健康管理协会
标准化与评价分会
2024年10月20日

附件 1

中国健康管理协会《陪诊服务规范》《陪诊人员能力要求》团体标准技术审查会议纪要

时间：2024 年 10 月 19 日 14:30

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苑北里 25 号长白山国际酒店
四层第一会议室

主持：郑文静

出席：刘剑君、么鸿雁等。应出席 12 人，实到 12 人，
请假 0 人。

记录：郭晓敏

主要内容：

一、介绍参会及中国健康管理团体标准评审细则

中国健康管理协会标准化与评价分会郑文静介绍参会人员名单，并从团体标准技术制定流程、审查要求、审查内容、审查材料以及审查流程等方面介绍中国健康管理协会团体标准评审细则。

二、推选评审专家组组长

按照评审要求，评审专家组一致推选国家卫生健康标准委员会委员兼秘书长刘剑君为评审专家组组长。

三、标准申报团队汇报和专家质询

标准申报团队对《陪诊服务规范》《陪诊人员能力要求》拟评审标准的重要内容进行汇报，评审专家组从标准的符合性、适用性、科学性和规范性等方面进行了审核，尤其是对

与现行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协调一致性方面进行充分的讨论,一致同意该标准作为中国健康管理协会团体标准报批。

评审专家名单

- | | |
|-----|-------------------------|
| 丁 红 | 解放军总医院第八医学中心卫勤部医联体办公室主任 |
| 么鸿雁 | 中国健康管理协会标准化与评价分会 会长 |
| 刘剑君 | 国家卫生健康标准委员会 委员兼秘书长 |
| 曲 典 | 中国中医药科技发展中心 研究员 |
| 李 雯 | 解放军总医院第四医学中心保健办 主任 |
| 郝永臣 |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 副研究员 |
| 臧照芳 |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研究员 |



中国健康管理协会

Chinese Health Association

中国健康管理协会团体标准公告

2024 年第 号（总第 号）

中国健康管理协会批准《陪诊服务规范》（T/CHAA 031-2024）《陪诊人员能力要求》（T/CHAA 032-2024）团体标准，现予公告。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起正式实施。

中国健康管理协会

2024 年 10 月 25 日